

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招标代理 /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成都市, 成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招标代理 /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对商业用房进行改造提升, 改造面积 3103.1 平方米, 车位 30 个。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招标代理 /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招标代理 /标段)的投标人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3.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的单位; ;

3.1.3 信誉要求: 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限制投标的情形;

3.1.4 拟派项目负责人: 具有/执业证书, / (业绩要求), 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 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1.5 财务要求: 不提供;

3.1.6 业绩要求:

近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不少于 3 年)已完成的项目共不少于 1 个类似业绩。

类似业绩是指: 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500 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到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携带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 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 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室

七、其他

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招标代理 / 标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成华区成都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改造项目/ 标段已由成华区行政审批局以【2403-510108-04-01-776186】FGQB-0070 号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成华区二环路北四段 3 号永立龙邸二期 9 栋;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对商业用房进行改造提升, 改造面积 3103.1 平方米, 车位 30 个。

2.3 招标代理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中标人全面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止;

2.4 招标范围: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所有与工程相关招标代理服务项目及业主委托的其他相关事项;

2.5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3.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的单位; ;

3.1.3 信誉要求：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限制投标的情形；

3.1.4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执业证书，/（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1.5 财务要求：不提供；

3.1.6 业绩要求：

近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 3 年）已完成的项目共不少于 1 个类似业绩。

类似业绩是指：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500 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 1 个标段投标，可中标的标段数量为 1 个。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3 月 22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8 日，到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携带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已更新为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

（4）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以上第（1）、（2）、（4）项资料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第（3）项收原件。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其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4.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4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为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选申请文件，竞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成华区人民政府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www.chenghua.gov.cn、<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

联系人：余女士

电话：028-84397877

传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成都成华棚户区惠民改造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东秀一路 200 号

联系人：余女士

电话：028-843978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余小溪（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